

趙聿修紀念中學
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
家長教師會通函(7)

敬啟者：

家長教師會舉辦之「功課研習班」計劃，經配對後，貴子弟已被取錄。詳情如下：

甲) 科目：請參閱附件。

乙) 上課日期：

中一至中六級	二零二零年十月至十二月(星期六) (31/10、7/11、14/11、21/11、5/12、12/12)
--------	---

丙) 費用：

級別	學費 (每小時)	時間 (每堂)	堂數	學費 (一科)	學費 (兩科)
中一至中三級	\$30	1 小時	6	\$180	\$360
中四至中六級	\$40	1.5 小時	6	\$360	\$720

(學費必須於開課前繳付，已交學費，一概不予發還。)

(如有經濟困難者，可向家長教師會提交書面申請學費減免。)

(本計劃由新鴻基地產慈善基金贊助。)

丁) 繳交回條及費用：

請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(星期五)把回條及費用交回班主任，再由班主任轉交校務處藍小姐收。請以支票繳付款項，支票抬頭為「趙聿修紀念中學家長教師會」，背面寫上學生姓名、班別及班號。

此致
貴家長

趙聿修紀念中學家長教師會 謹啟

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



趙聿修紀念中學
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
家長教師會通函(7)
回條

本人已細閱並知悉家長教師會通函(7)有關「功課研習班」計劃配對結果，現回覆如下：

- 不欲申請學費減免
現以支票，支票號碼：_____，繳付「功課研習班」費用。
(支票背面寫上學生姓名、班別及班號。)
- 欲申請學費減免
(請向家長教師會提交書面申請信及有關證明副本，暫時不必繳交費用。)

此覆
趙聿修紀念中學家長教師會

家長簽署：_____
家長姓名：_____
家長電話：_____
學生姓名：_____
學生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
學生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零年十月 日

(以下資料由家長教師會填寫)

以上學生 是 / 否 豁免繳交功課研習班學費，全額學費由新鴻基慈善基金資助。